

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: M50140077C2206170002

签订地点: 北京

签订日期:

买 方 (以下称甲方)

卖 方 (以下称乙方)

单位名称 (章)

单位名称 (章)

河南博之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, 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, 达成如下协议:

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 [价格单位: 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交流伺服电机	SGM0808H30F8N	标准	MOTEC	pcs	40	600	24000	2-3周
2	交流伺服驱动器	ISED-E08F8MC1P	标准	MOTEC	pcs	40	1090	43600	2-3周
3	动力线缆	SGMCAPD5A03		MOTEC	pcs	40	60	2400	2-3周
4	编码器线缆	SGMCAED2A03		MOTEC	pcs	40	100	4000	2-3周

合同总额: ¥74000元 (含税13%)

二、交 (提) 货地点和方式: 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: 河北省保定市涿州市城西北大街水岸花城;张富奎;13810963510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, 发票类型为: 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: 河北省保定市涿州市城西北大街水岸花城;张富奎;13810963510

四、

以下无正文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河南博之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86号瀚宇商务8层西侧
85813810963510

委托代理人：张富奎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7601626688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海华中支行
1702520109200001219

税号：91410105337222741M

签章时间：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
0773房间56073620

委托代理人：王青山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3683373920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
0200300809100003277

税号：911101073303068543

签章时间：